

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建设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建设局，金华开发区、金华双龙旅游风景区建设局，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市安委办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有关部署，我局制定了《2023年全市建设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31日



2023 年全市建设系统“安全生产月” 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树立安全红线意识，防范化解建设领域重大风险，扎实推进全市建设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百日攻坚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的要求，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建设厅、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着眼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主题，树牢安全红线意识，夯实安全生产责任基础，有效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通过开展危大工程风险管控、安全生产隐患专项排查、重大隐患曝光、安全生产教育、安全生产应急演练等一系列内涵丰富、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稳步实现我市建设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根本性好转。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月”活动于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与“安全生产月”同步启动，12 月份结束。

四、活动安排

（一）宣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特别是安全红线重要论述开展宣贯，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宣讲活动；各企业要开展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专题学习，要组织关键岗位人员发表心得体会及提出下步工作要求；各企业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活动交流学习体会，把安全教育关口前移，确保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深入基层。

（二）开展安全生产主题宣传活动

1.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2023年“安全生产万里行”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同步启动，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结合安全生产咨询活动，通过网络直播、“6·16”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在线安全教育讲座、安全生产身边故事征集、应急自救互救技能培训等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鼓励参加国务院安委办举办的“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展播、“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自救福利大派送”等活动。积极树立正面典型，对在建设施工和城市运行领域大排查大整治和建设安全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岗位模范进行广泛宣传。

2.推动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着眼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推进安全生产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各单位要通过召开启动仪式、现场会、通气会等形式，广泛深入动员。机关单位、五方责任主体、农村、社区、学校等要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形成强大宣传声势；要充分发挥媒体作用，在各级

各类媒体上开设专栏专题，深入报道活动进展和成效；通过情景模拟、逃生演练、自救互救等活动，提升广大群众应急意识，强化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3.开展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生产视频宣传。由市质安总站牵头组织人员，制作“班前会议”“高处作业”“消防安全”“有限空间”等关于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系列样板宣传视频，以丰富多样的形式进一步宣贯“施工现场与建筑市场两场联动”等安全生产制度，引导企业积极主动、高标准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扎扎实实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4.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宣传活动。积极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带头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带头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宣传、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动火作业风险我知道”宣传等活动，对电焊工等危险作业人员开展专项安全培训，组织从业人员观看武义“4·17”重大火灾事故警示、电焊动火作业事故警示、“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生产事故警示片”等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强化安全作业观念，提高人员安全意识水平。

5.运用现场会等多种方式丰富“安全月”活动。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选择在安全生产本质基础扎实、工作措施推进有力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月现场会活动，通过相互学习交流，促进安全管理水平的提升。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同步开展重大风险隐患、事故的警示教育，开展有限空间、消防安全、雨汛排涝、高处防护等

应急演练，达到警示、学习、提升、发展的效果统一。

6.创新安全教育形式，提升安全教育实效。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深入探索创新安全教育形式，以“沉浸式”“体验式”等创新型安全教育模式，通过视频、立体展板、VR等技术手段向一线作业人员宣传建筑施工现场常见安全生产常识、典型事故警示案例，并完善建立现场考核机制，让安全教育真正落到实处，大幅提升一线工人的主动防护意识和避险自救能力。

（三）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治理行动

围绕全市建设系统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和房屋市政工程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结合城市建设安全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以防范化解建筑施工重大安全风险为重点，开展建筑施工领域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治、大清零行动，彻底治理一批重大事故隐患，有效预防和减少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

（四）落实主体责任，加大执法力度

1.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制度。根据《浙江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认真贯彻落实《金华市城市运行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金华市建筑施工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结合“平安护航亚运会”等工作，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确保责任落实全覆盖、排查整治全覆盖。对发现的隐患问题实行全过程动态跟踪管理，严格落实问题隐患“双重交办、双重督办”工作机制，将每项风险管控责任压实到具体岗位、具体人，动态清零各类风险隐患。

2.加强执法震慑。要严格依照《安全生产法》和相关法律法规

规、标准规范的判定标准开展执法监督，强化行刑衔接，加大危险作业罪办理力度，严格落实“四个一律”（对百日整治专项行动中发现重大事故隐患的单位一律依法处罚，对排查出隐患问题拒不整改的单位一律依法关停整改，对主体责任不落实的单位和个人一律追究法律责任，对属地、行业监管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一律依规依纪依法予以处理），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企业主体实行“一案双罚”、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等执法手段，同时通过各类媒体对安全生产典型违法案例进行持续性曝光，形成高压态势，确保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落实，注重实效

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务求实效，紧紧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以建设系统各类安全专项行动和安全月活动为支点，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压实责任，推动建筑施工和城市运行领域安全形势稳步转好。

（二）认真总结，及时报送

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单位要注意收集活动中的文字、图片和视频资料，及时通报大排查大整治和自查自纠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宣传好的经验和做法。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表彰，推动活动深入开展。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总结于6月28日前报送我局，联系人：吕凯 电话：82064626（浙政钉同号）。

附表：1.联络员推荐表

2.活动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联络员推荐表

填报单位：

姓名	联系领域	职务	联系方式

附件 2

“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活动项目	主要内容	活动场次	学习（参与）人次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学习		
	安全生产宣讲活动		
	组织开展调查研究		
	“动火作业风险我知道”宣传活动		
	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		
	专题警示教育		
深入组织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利用报、网、微、端等平台开设《安全生产法》宣传专栏	(个)	
	征集“以案释法”科普作品	(个)	
	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	(个)	
	在主流媒体曝光“一案双罚”、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	“一案双罚”____（个） 行刑衔接____（个） 重大责任事故罪____（个） 其他____（个）	
	在机关单位、农村、社区、学校、		

	五方责任主体单位等开展应急演练、自救互救、科普知识宣传活动		
	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组织专家开展基层一线安全帮扶服务		(填帮扶专家数量)
	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		
	安全宣传咨询日网络直播		
	安全文化作品征集活动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理行动	检查房屋市政工程	(个)	(建筑施工领域填写)
	发现隐患	(个)	(建筑施工领域填写)
	整改隐患	(个)	(建筑施工领域填写)
	检查道桥隧、燃气场站、环卫站所等	(座次)	(城市运行和市容环卫领域填写)
	发现隐患	(个)	(城市运行和市容环卫领域填写)
	整改隐患	(个)	(城市运行和市容环卫领域填写)
	排查城镇房屋	(幢)	(城镇房屋领域填写)
	发现隐患	(幢)	(城镇房屋领域填写)
	整改隐患	(幢)	(城镇房屋领域填写)
	排查农村房屋	(户)	(农村房屋领域填写)
	发现隐患	(个)	(农村房屋领域填写)
	整改隐患	(个)	(农村房屋领域填写)

	“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活动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		
	报道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活动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组织记者报道模范典型	(条)	
	组织记者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	(条)	
	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	(项)	
	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集中曝光突出问题	(个)	
	常态化宣传	(次)	